

# 「中等學校－生物科」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100 年 2 月 8 日教育部臺中(二)字第 1000019294 號函核定
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 (含輔系、雙主修)		生命科學院之各系所、生醫工程與環境科學						
科目名稱		相似科目	國中自然領域生物專長 暨高中生物			高中生物		
			學分數	必選備	學分數	必選備		
生活科技概論			3	必備				
生命科學導論		生命科學一、生命科學二	3	必備	3		必備	
基礎生命科學實驗			1	必備	1		必備	
遺傳學			3	必備	3		必備	
生態學			3	必備	3		必備	
動物生理學			3	必備	3		必備	
植物生理學			3	必備	3		必備	
分子與細胞生物學一		分子與細胞生物學二	2	必備	2		必備	
分類學田野實習			2	至少 6 學分	選備	2	至少 6 學分	選備
熱帶生態學			4		選備	4		選備
生物多樣性概(特)論			2		選備	2		選備
分子演化			2		選備	2		選備
物理與生物化學一		物理與生物化學二、物理與生物化學三	2		選備	2		選備
生理解剖學一			2	選備	2	選備		
微生物學		免疫學、微生物應用技術、醫用病毒學	2	選備	2	選備		
生物發育學			2	選備	2	選備		
分子與細胞生物學三			2	選備	2	選備		
高等生物科技學		奈米生技產業與專利、生技產業專題、生技製藥	2	選備	2	選備		
地球科學	普通天文學一	普通天文學二	2	必備				
	海洋學概論		2	必備				
化學	任選化學主修專門科目必修科目中至少必備 4 學分							
物理	任選物理主修專門科目必修科目中至少必備 4 學分							
要求學分數			總學分 45-58 學分，含必備 33 學分、選備 12 學分			總學分 30 學分，含必備 18 學分、選備 12 學分		

說明：

1. 各科學分若超過本表之學分數，以本表所列之學分數列入要求總學分數，但實修學分將列於專門課程學分表內。
2. 「生活科技概論」為自然領域核心課程。
3. 修習「國中自然領域生物專長暨高中生物」者，另應修領域核心課程 3 學分及其他三主修專長專門課程至少各 4 學分。